证券代码：605333　　证券简称：沪光股份　　公告编号：2026-112

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11/24，由公司董事长成三荣先生提议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6年11月23日～2027年11月22日
预计回购金额	5,000万元～10,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360,100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0776%
累计已回购金额	4,998,518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3.62元/股～14.00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2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部分股份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 28.44 元/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6 年 11 月 24 日、2026 年 11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公告编号：2026-108）、《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111）。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首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情况公告如下：

2026 年 11 月 26 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 360,1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776%。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人民币 14.00 元/股，最低价为人民币 13.62 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 4,998,518 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披露的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27 日